

证券代码：001366

证券简称：播恩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4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次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后失效。

三、薪酬方案

（一）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其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和工作职责，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部分组成，

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在公司未同时担任其他职务且不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年度的考核结果核定。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二）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方式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决定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认为每年 12 万元（税前），每半年支付一次。

四、其他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缴纳，公司按规定进行代扣代缴。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